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6日披露了《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7）（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通知”）。现将本次股东大会及授权委托书提案编码进行调整，其他会议通知事项不变。本次股东大会通知更新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11月23日下午14:3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1月23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1月2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11月18日。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银海芯座25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提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连春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宋小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卿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陈泉根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高菁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詹开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冯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秦志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李光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侯春梅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选举黄丹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3 选举游新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议案将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即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独立董事与非独立董事分开计算），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但不得超过其拥有董事、监事选票数相应的最高限额，否则该议案投票无效，视为弃权。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以上提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6人
1.01	选举连春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宋小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卿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陈泉根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高菁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詹开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3人
2.01	选举冯建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秦志光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李光金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 3 人
3.01	选举侯春梅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黄丹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3	选举游新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登记时间：2020 年 11 月 20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7:00。

3. 登记地点：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银海芯座 24 楼证券投资部

邮政编码：610063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8-65516146

传真：028-65516111

联系人：游新

5. 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

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特此公告。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77”，投票简称为“银海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为累积投票提案，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以其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位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6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如提案 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股东所拥有的

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在 3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3 位。

3、本次表决不设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11 月 23 日上午 9:15—9:25, 9:30—11:30 和下午 13:00 至 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23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行使表决权。

本人（本公司）对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 投票	
累积投票议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1.01	选举连春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_____票
1.02	选举宋小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_____票
1.03	选举卿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_____票
1.04	选举陈泉根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_____票
1.05	选举高菁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_____票
1.06	选举詹开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_____票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2.01	选举冯建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_____票
2.02	选举秦志光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_____票
2.03	选举李光金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_____票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3.01	选举侯春梅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_____票
3.02	选举黄丹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_____票
3.03	选举游新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_____票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授权日期：2020年 月 日

特别说明事项：

1、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提案 1、2 采用累积投票制，其中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分别进行表决。(1)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时，表决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6。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如直接“√”表示将表决权平均分给“√”的候选人；(2)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时，表决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如直接“√”表示将表决权平均分给“√”的候选人；

4、提案 3 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权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如直接“√”表示将表决权平均分给“√”的候选人。